

论大学学术权力

赵俊芳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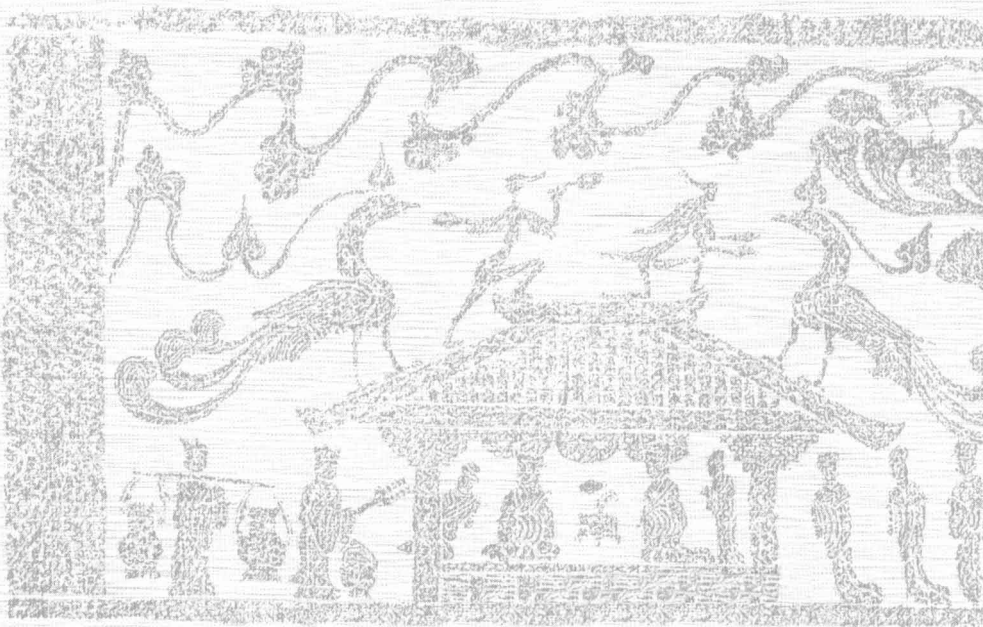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本书系全国教育科学“十一五”规划重点课题“欧美大学学术组织及学术权力模式比较研究”（DIA080130）的最终结项研究成果

论大学学术权力

赵俊芳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论大学学术权力/赵俊芳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2. 9

ISBN 978 - 7 - 5161 - 1413 - 1

I. ①论… II. ①赵… III. ①高等学校—学术研究 IV. ①G6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16519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选题策划 卢小生

责任编辑 卢小生

责任校对 徐楠

责任印制 李建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 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3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大兴区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7.5

插 页 2

字 数 352 千字

定 价 4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 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言	1
一 问题缘起	1
二 研究现状	6
三 研究视角	10
第一章 大学学术权力研究的理论基础	13
一 权力的语义考察	14
二 权力的三个范式	16
三 权力的四种关系	23
四 权力的实质追问	30
五 马克思主义权力观	33
第二章 大学学术权力概说	36
一 大学学术权力的逻辑起点	36
二 大学学术权力的基本内涵	39
三 大学学术权力的主体结构	41
四 大学学术权力的多元形态	44
五 大学学术权力的理想诉求	48
六 大学学术权力的典型特征	51
七 大学学术权力的核心功能	61
八 大学学术权力的载体案例	69

第三章 大学学术权力的合法性	71
一 权力合法性理论概述	72
二 大学学术权力的合法性基础	82
三 大学学术权力合法性的判定	92
四 大学学术权力合法性危机	94
第四章 大学学术权力运行之影响因素分析	108
一 政治要素与大学学术权力之运行	109
二 经济因素与大学学术权力之运行	125
三 社会因素与大学学术权力之运行	139
四 文化因素与大学学术权力之运行	149
第五章 西方大学学术权力模式之解读	160
一 西方大学学术权力模式的历史流变	160
二 西方大学学术权力主要模式及评价	186
三 西方大学学术权力模式的共性要素	200
四 西方大学学术权力模式的理念建基	207
第六章 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之构建	212
一 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选择的轨迹	213
二 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构建的当代背景	220
三 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构建的内在冲突	224
四 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构建的主要问题	229
五 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构建的原则	244
六 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构建的基本路径	249
结语	261
参考文献	266
后记	276

导 言

大学学术权力是教育政治学、教育管理学等学科的研究课题，是现代大学制度构建、大学治理中的核心议题。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伴随现代中国改革开放与高等教育管理体制变革的进程，大学学术权力逐渐演化为管理学、教育学、政治学等学科领域关注的热门话题，一些学者与高校管理者运用政治学的权力、权威理论，围绕大学学术权力的运行实践展开研究，取得了丰硕的研究成果。本书拟在总结学界以往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运用政治学的权力、权威及权力合法性等相关理论，对大学学术权力的起源、发展、结构、特性、功能等问题展开系统深入的研究，注意揭示扎根于学科、来源于知识，并嵌入现存社会关系之中的大学学术权力的产生及运行的内在逻辑，以拓展权力理论的研究范畴，进一步深化对大学学术权力的理解和认识，为新世纪中国现代大学制度模式的选择与建构提供有益借鉴。

一 问题缘起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在世界范围内出现了持续不断的所谓“教育危机”或“大学危机”的观点。这一关于“大学危机”的思潮自欧美国家发端，逐渐推演至广大的非西方国家乃至发展中国家，声势日大，并化作一股批判力量，造成深远而持久的社会影响。“一种力量无疑是公众对高等教育的不满，这不光可以从媒体对于各种学术丑闻，从研究欺诈到用人舞弊的关注上，也可以从雇主、政府领导人和家长更为深刻、更为个人化的批评中明显地看出来。”^① 学生、家长、社会针对入学考试、教学内容、

^① [美] 唐纳德·肯尼迪：《学术责任》，阎凤桥译，新华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330 页。

教学方法、教育质量、培养规格、管理效率等提出措辞严厉的质疑。“日本的产业界对大学经常是持批判意见的，他们一直在批判大学‘不起作用’。”“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它们与产业界经常处于对立的关系。在60年代末的‘大学纷争’中，多数大学的这种反企业的态度增强了，产业界也由于大学和大学教授在解决问题时缺乏必要的自治能力而失望，因此两者的关系更加恶化。这意味着产业界对大学期待的降低。与产业界的关系变得稀疏的大学，无论是在培养人才还是在研究方面都走向了弱体化。特别是在自然科学领域，不但投入大学的研究经费没有增长，大学里的优秀人才还被企业的研究所夺走，基础研究很快变得贫困化了。大学可以说是被产业界抛弃了。”^①

检视大学危机论的代表性观点，我们发现，人们对危机似乎有着截然不同的理解：

一种观点认为所谓大学危机，其实质在于社会对教育失去了信任，并由此引发对科学及科学知识失去了信任。在人类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的复杂进程中，大学能否与社会保持良性互动和积极的对话，是其存在和发展的基本前提；同时，获得发展的大学也在社会中扮演着发动机的角色。大学总是“处于特定时代总的社会结构之中而不是之外。大学不是孤立的事物，不是老古董，不会将各种新事物拒之门外；相反，它是时代的表现，是对现在和未来都会产生影响的一种力量。”^②实践证明，社会发展与大学发展是须臾不可分离的整体：一方面，大学发展受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诸多因素制约，社会发展为大学发展提供了雄厚的物质基础，社会发展对大学的数量、规模、类型、层次、培养规格等诸多方面随时提出新的要求；另一方面，大学作为社会发展的智力库，是社会发展最直接的推动者与批判力量，大学在相当程度上为社会进步扮演了“发动机”的角色。“大学之目的与功能，尽管还未能定性定位，但有一点是十分肯定的，即大学在整个社会中的重要性已越来越明显，用社会学家柏深思与贝尔的说法，大学已成为社会的中心结构，大学教育之良窳足

① [日] 天野郁夫：《日本的大学危机》，《高等教育研究》1997年第5期。

② [美] 亚伯拉罕·弗莱克斯纳：《现代大学论——美英德大学研究》，徐辉、陈晓菲译，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1页。

以影响乃至决定一个社会的文化与经济的盛衰。”^① 相对人类文明的快速推进,大学人才培养的规格、质量与社会所需人才不相契合,大学教育滞后于社会发展,成为学生、家长、社会对大学实施批判的主要理由,并面临着越来越尖锐的批评。

另一种观点则认为,如果“教育危机”主要指社会对教育缺乏信任的话,那么这一危机的实质实际上是社会无法接受教育的“全盘商业化”趋势,其后果是造成教育在社会发展及文明形成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迅速衰微^②。有人认为,大学在市场干预逐渐加深、国家控制渐趋增强、自由文化趋于主导等背景下,呈现越来越显著的商业化倾向。以美国为例,进入20世纪70年代,随着美国经济增长趋缓,大学丧失了政府优先支持地位,转而变成政府率先削减开支的对象。美国大学为了维持自身的快速发展,开启了“乐把知识变黄金”的筹款运动,与商业相关的大学广为政府、企业和社会提供各种服务以换取各种资源,从而将美国大学商业化推向巅峰,大学出现了“利用其教学、科研以及其他校园活动营利的现象”。^③ 美国大学的学术官僚们不断强迫教授接受种种商业手段,通过分配学校资源进一步优先资助与商业化相关的学术单位,以换取更多有形或无形的资源。在此背景下,大学及整个高等教育备受质疑。

现代大学“危机论”的内涵十分复杂,很难用一个简单的命题来加以概括。因为所谓大学危机,其实质是在全球化和人类文明剧烈变迁的背景下,大学秩序“何以可能”的问题。如若我们从政治学与组织社会学的研究视角,深入大学内部基本构造以探寻分析体察,即会发现,在大学发展运行的诸多因素中,学术权力似乎是一个最值得认真研究和关注的核心命题,这在欧美学界的高等教育研究领域有着较为集中的体现。20世纪70年代,伴随欧美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快速推进,西方各国发起了以大学组织、权力为主体内容的大学治理运动。国外学者即针对世界范围内出

① 金耀基:《大学之理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自序第5页。

② 教育部中外大学校长论坛领导小组编:《中外大学校长论坛文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89页。

③ Derek Bok, *Universities in the Marketplace: The Commercializa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M]. Princeton: Princeton Press, 2003, 3.

现的持续不断的“大学危机”，力倡大学改革与大学治理，相继撰写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术专著，如约翰·范德格拉夫等编著的《学术权力——七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比较》、伯顿·克拉克的《高等教育系统——学术组织的跨国研究》、迈克尔·夏托克《高等教育的结构和管理》、罗纳德·埃伦伯格主编的《美国的大学治理》、托尼·比彻、保罗·特罗勒尔的《学术部落及其领地》、乔治·凯勒的《大学战略与规则——美国高等教育管理革命》、埃里克·古尔德的《公司文化中的大学》、詹姆斯·杜德斯达的《21世纪的大学》、唐纳德·肯尼迪的《学术责任》等一批力作，就研究型大学、巨型大学以及一般意义的大学学术组织、学术权力、大学治理等问题展开研究，对美国大学内部管理的公司化、资本化、日本大学学阀化倾向展开深度批判。如美国著名学者伯顿·克拉克以及加拿大学者约翰·范德格拉夫等人认为：大学学术权力是当代大学发展的关键问题，其研究对于当代大学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他们认为，“过去的10年，是高等教育变革的10年，其间出版的论战性的学术著作卷帙浩繁，喧嚷不止，然而却很少直接涉及权力问题……在这些论战之中，就学术权力所进行的合乎逻辑的分析和经验主义的研究确是稀少的。”^①正是基于上述认识，伯顿·克拉克组织了跨国研究组织，对美国、英国、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瑞典七国大学学术组织与大学管理体制展开调查，撰写并出版了《学术权力——七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比较》等著作，对学术权力形态、学术管理体制等问题予以梳理并进行开拓性研究。

伯氏等西方学者虽发现了学术权力在大学发展中的关键性影响，历数出学术权力的十种形态，然其研究场域仅局限于欧美发达国家及东亚日本，对于发展中国家缺少应有的关注。同时，伯氏等西方学者对大学内部学术权力的特征、功能、大学学术权力的复杂性及应然诉求尚未予以揭示。在这一意义上，对大学学术权力做一全面而深刻的分析考察，自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价值。

新旧世纪交替之际，以全球化与科技革命为背景，中国正经历空前剧烈的社会结构性变动——社会转型。当代中国的社会转型，既不同于西方

^① [加] 约翰·范德格拉夫等：《学术权力——七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比较》，王承绪等译，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第1页。

的“早发现代化”，也不同于90年代以来的苏东“转型”，而是集中表现为结构转型与体制转轨同步，两者交织重叠，使得当代中国社会转型的内容更为丰富，亦更具挑战性。伴随中国社会政治、经济体制空前剧烈的结构性变动，中国大学组织形态也发生变化，呈现出从“有限规模”至“鸿篇巨制”、由“学科单一”至“学科综合”、由“苏联模式”至“美国模式”、由“封闭阻隔”至“开放合作”等组织形态的历史性变迁。

众所周知，自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受诸多因素的制约，我国的高等教育长期处于低水平徘徊的发展状态，大学规模较小，其内部组织也带有较强的行政化色彩。但自20世纪90年代后期始，高等学校的办学规模急剧扩展。目前，校均规模由1999年的3815人发展至2008年的8679人，大学组织在较短的时间内实现了规模大型化。同时，20世纪90年代后半期以来，我国高等教育系统发生了重大变化，表现为在政府的直接组织与运作下，在全国范围内通过强强、强弱、弱弱三种不同的归并方式合并组建了一批新的较大规模的所谓“真正意义上的综合性大学”，完成了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二次院校调整。大学规模的急剧扩张以及其内部学科结构的复杂化，对大学组织管理模式提出了新的挑战，在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体背景下，中国大学加快了改革步伐，主要围绕着大学内部组织、权力、制度等进行改革与调整，以构建适合学术发展并推动社会进步的现代大学制度。

转型期的中国，学术界关于大学学术权力的认识，经历了一个相对漫长的发展过程。改革开放初期，多数人认为，中国的大学只是在研究经费、科研水准等“有形”层面与西方发达国家的大学存在比较明显的差距。但经过二十余年的摸索与反思，人们逐渐意识到，制约中国建设高水平大学最为关键的因素不仅仅是资金、设备等“物质因素”，更重要的是制度因素和观念因素。其中，如何建构合乎大学逻辑的大学学术权力制度模式，又是重中之重的问題。当然，大学改革应当真正按照大学的逻辑来进行。这里所说的“大学的逻辑”，主要包括以下几层含义：其一是要回答“大学是什么？”的问题，即必须明晰培养人才、创造知识、传播知识、服务社会乃现代大学至尚至尊的办学理念；其二是大学将以何种“治理结构”来实现上述理念，解决大学学术秩序何以可能、何以持久的问题，一言以蔽之，即大学学术组织、学术权力、学术制度如何确立和发

展的问题，处理好上述这一根本问题，实际上亦洞悉了“大学的逻辑”，其他问题便随之迎刃而解了。因为在很多情况下，正是大学学术权力的衰微和错位，直接导致了现代大学的危机。

二 研究现状

大学学术权力是现代大学制度构建中的核心要素，是大学权力体系中的特有主体，是大学内部最具核心意义的构造。但国内学界关于学术权力的研究起步较晚，20世纪90年代之前，我国大学内部学术权力十分孱弱，在学界，有关学术权力及大学学术权力问题的研究多被涵括于大学管理体制等研究之中，一些学者围绕高等学校的校长责任制、党政权力关系及大学的行政管理系统等问题展开探讨。于是，有关大学学术权力的研究多以隐秘的、从属的形式散见于其他研究之中，尚未构成独立的学术研究领域。20世纪80年代初，作为中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激变的转折期，学界开始围绕校长负责制及党政关系等问题对大学管理体制和管理方式展开广泛的学术探讨，认为“党委权力过于集中，精力过于分散，造成党政不分、以党代政，党不管党，政不议政”的现象，是80年代前高校管理体制的主要弊端^①。还认为：“学校逐步实行校长负责制，设立校务委员会和建立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目的是要把党组织从过去那种包揽一切的状态中解脱出来，把精力集中到党的建设和加强思想政治工作上来，保证和监督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的落实和国家教育计划的实现。并提出党政组织决策、协调、执行、监督分工等对策。”^②此外，学界此时期开始介绍国外大学的管理系统和管理体制。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大学的管理模式及其相关研究成果纷纷被介绍到国内。

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随着中国政治、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以及中国高等教育改革的快速推进，加之学界对国外大学学术管理模式有了

^① 余长根：《关于高等学校内部领导体制改革的探讨》，《上海高教研究丛刊》1981年第1辑。

^② 王亚朴：《论高校领导管理体制——双轨制》，《高等教育研究》1986年第2期。

一定的了解,尤其是在大学行政权力至上、行政权力错位、学术权力公共性缺失的背景下,大学学者权力意识逐渐觉醒,力陈改革之必要,学术权力研究逐步成为学界近年来持续关注的热点问题,始进入“显性研究”时期。这里所说的“显性研究”是与“隐性研究”相对而言的,是指研究的题目与内容不再以党政体制或大学管理体制为依托,而是以独立的“学术权力”研究为主体。

与此同时,《学术权力——七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比较》等国外学者有关高等教育系统学术权力或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研究的著述在中国大陆陆续被翻译出版,引起国内学者的密切关注,有关学术权力的专题性研究成果也开始陆续问世,围绕学术组织与学术权力展开专门研究。很多学者认为,“高校的管理体制,就其本质而言,它体现为权力在管理的各阶层和高校内各个不同利益群体间的分配,以及它们相互间的权力作用关系。”^①“高等学校中主要有两种权力——学术权力和行政权力。高等学校基本活动方式的特性和社会组织的特性决定了两种权力的合理性、必然性和局限性。”^②从学者研究的内容看比较广泛、深入。

其一,就学术权力概念展开研究。1978年,随着范德格拉夫等学者主编的《学术权力:七国高等教育的权力模式》汉译本在中国的出版,鉴于中国高等教育发展与社会变革、高校学术权力弱化以及学术权力概念的泛化,我国学者开始广泛关注学术权力概念及相关问题。如有学者认为:“就学理而言,学术权力是指管理学术事务的权力。其主体,即权力的掌握者或行使者,可以是教师民主管理机构或教师,也可以是学校行政管理机构或行政管理人员,还可以是政府及其高等教育管理部门等;其客体,即权力的作用对象,必定是学术事务,其作用方式是,可以是行政命令式的,也可以是民主协商式的。”^③还有学者指出:“学术权力是指学术人员和学术组织所拥有和控制的权力,学术权力的主体是学术人员和学术组织,在大学的学术人员包括拥有学术头衔的人诸如教授、副教授、讲师

① 谢安邦、阎光才:《高校的权力结构与权力结构的调整——对我国高校管理体制改革的探讨》,《高等教育研究》1998年第2期。

② 张德祥:《高等学校的学术权力和行政权力》,《高等教育研究》1997年第6期。

③ 别顿荣:《学术管理、学术权力等概念释义》,《清华大学教育研究》2000年第2期。

等,大学的学术组织包括决定学术事务的组织诸如学术委员会、教授会等”^①。“学术权力是各权力阶层对学术事务等具有影响和支配的力量,是一种包含在学术组织和行政机构之中的综合力量。”^②“学术权力是专家学者依据其学术水平和学术能力对学术事务和学术活动施加影响和干预的力量。”^③

其二,学界就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关系展开广泛研究,其基本观点主要体现在为激进冲突论与制衡协同论。激进冲突论者认为,两种权力间存在着矛盾性和对抗性,其冲突主要表现为:“第一,两种权力的载体与目标存在矛盾;第二,两种权力主体所处的位置存在矛盾;第三,两种权力的实现方式存在矛盾;第四,两种权力的发展趋势亦存在矛盾。”^④由于行政权力挤占了学术权力的空间,导致中国的大学改革具有非公正性。教授以及学术机构未能在学术活动中发挥领导决策作用,所以要加大教授权力。而制衡协调论者则认为,大学权力结构由两种权力主体构成: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尽管学术权力和行政权力的基本属性、来源、价值取向等方面均存在差异,但两种权力的目标是一致的,两种权力既对立又统一,同处于大学共同体中,所以,大学应平衡两种权力。大学不但要限制行政权力,也要限制学术权力,因为学术权力的过度扩张会导致学术研究“失范”、权力运行“越轨”,形成学术霸权,危害学术的纯洁性与规范性^⑤。防止学术权力扩张,造成学术失范,学风滥用。

其三,关于如何加强学术权力的研究。由于行政权力挤占了学术权力的空间,导致中国的大学改革具有非公正性,教授以及学术机构未能在学术活动中发挥领导决策作用,所以众多学者强调加大学术权力或教授权力,变咨询审议性学术机构为决策性学术机构;将学术民主管理权力予以制度化、规范化。要营造学术氛围,树立学术的地位和尊严,要在学术管

① 卢晓中:《高等教育的学术自由与学术自治——兼论中国高等教育学术权力的提高》,《有色金属高教研究》2000年第2期。

② 陈建俞:《明确高校学术权力的内涵》,《中国高等教育》2003年第2期。

③ 李立国:《学术权力的特征与运行机制》,《学术界》2004年第1期。

④ 阎亚林:《论我国高校学术权力行政化》,《陕西师范大学学报》2003年第1期。

⑤ 颜丙峰:《论高等学校学术权力的实施保障及扩张限度》,《黑龙江高教研究》2004年第2期。

理活动中通过制度设计给学者以应有的地位和权威，建立发挥其效能的制度保障机制。

其四，争论较多的问题。学术权力释义是最有争议的问题，粗略统计，约有 20 余种，或强调主体，或强调客体，或强调生成方式，或强调运行方式。但就总体而言，仍可将学界关于学术权力的“界说”归纳为广义与狭义两种。广义之说主要以管理对象或管理客体为尺度，泛指对大学内部学术活动和学术资源管理的一切权力，其主体既可是大学内部人员，亦可为大学外部官员；既可是学术研究者，亦可为行政管理人员，与伯氏的三个系统或十种学术权力类似。“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的分立不但逻辑层面、法理层面不成立，而且在制度层面与实务层面也缺乏依据。把大学内部的权力结构划分为‘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是一种把复杂问题简单化的做法。”“从《学位条例》（1980）到《教师法》（1993），从《教育法》（1995）到《高等教育法》（1998）均没有采用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二分的观点。”“虽然《高等教育法》第四十二条规定成立‘审议学科、专业的设置，教学、科学研究计划方案，评定教学、科学研究成果等有关学术事项’的学术委员会，但这只是学者参与大学自治行政权力或者说参与大学管理的一种途径，法律并没有规定这是一种与行政权力相对立的学术权力。”^① 还有学者认为，“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两分法是缺乏依据的“假问题”。

而狭义的大学学术权力“界说”则仅指教授或学术权威以及由教授和学术权威所组成的学术组织所拥有的权力。“学术权力是专家学者依据其学术水平和学术能力对学术事务和学术活动施加影响和干预的力量。”^② “学术权力就是学术人员拥有和控制的权力。”“学术权力是指学术人员和学术组织所拥有和控制的权力。”等等。尽管狭义论者限定了学术权力主体的基本范畴——教授或学术权威，但对教授和学术权威的自身属性尚未加以说明。试想，如若仅以大学教授或学术权威身份作为大学学术权力的评定尺度，的确存在复杂问题简单化倾向，因为教授或权威既可是教授个

① 周光礼：《专题研究问题重估与理论重构——大学“学术权力”与“行政权力”二元对立质疑》，《现代大学教育》2004 年第 4 期。

② 李立国：《学术权力的特征与运行机制》，《学术界》2004 年第 1 期。

体,亦可为教授集体——教授会,既可属于大学的普通教授,亦可属于行政兼职人员;在决策方式上,既可采用行政命令的管理方式,亦可通过民主讨论协商的方式。在学术权力的理解上之所以存在种种差异,一是在很大程度上受美国学者伯顿·克拉克的影响。当《学术权力:七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比较》一书落户中国后,恰逢中国高校实施管理体制改革,故伯氏等人对学术权力的描述颇为国内一部分学者所倚重,模糊了很多本应加以明晰的边界。伯氏于该书第十章——《学术权力、概念、模式和观点》罗列了从高等教育管理系统的最基层——教授到最上层——国家之间各个层次、各类型的十种学术权力:个人统治(教授统治)、集团统治(教授统治)、行会权力、专业权力、魅力权威、董事权力(院校权力)、官僚权力(院校权力)、官僚权力(政府权力)、政治权力、高教系统的学术寡头权力。参与《学术权力——七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比较》一书撰写工作的德国、意大利、法国、瑞典、英国、美国、日本等国学者虽然对七国学术权力的结构、层次、载体、模式、特点进行了较为全面的分析研究,但一直未对学术权力的概念做出明晰界定,全书通篇使用较多的关键词为:领导、控制、决策权等。二是学者在研究时的立足点和切入角度不同,伯氏主要从学术权力的对象出发,而我国学者或从主体、或以对象、或针对管理形式等问题对大学学术权力进行描述与分析,故导致众口不一的结果。

三 研究视角

如前所述,国内外学界迄今已就学术权力及其相关问题展开了系列研究,取得了诸多研究成果。但笔者认为,欲真正理解大学学术权力的起源、构造及其运行,不可仅就权力而言权力,因为大学学术权力不是运行于真空之中,而是以现存的政治体系、经济体系和政治文化为基础,并在其影响和制约之下获得存在和发展的。大学学术权力构造具有多元性与复杂性,所以,通过采用跨学科的研究方法,从政治学、组织社会学、管理学等研究视角,运用其相关理论,通过个案分析与经验研究,试图破解以下问题:

其一,破译大学学术权力实质。尽管学界对学术权力概念进行了大量

研究与“界说”，但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权力理论与权力实质的考察，缺乏对权力理论的溯源性研究，忽视“学术权力与资源”、“学术权力与权威”、“学术权力与权利”、“学术权力与知识”、“学术权力与组织”“学术权力与空间”等问题，未将学术权力研究建基于政治学、社会学、管理学等学科有关权力分析理论的基础之上。有的研究成果虽然试图采用跨学科的研究方法，但对大学学术权力的性质和特征把握不够，致使研究难以体现大学学术权力应有之特点。故本书将从“权力与权利”“权力与权威”、“权力与资源”、“权力与组织”、“权力与空间”等视角，对权力概念、研究视角、权力实质，尤其是马克思主义的权力观做一学理性考察，以深化权力相关理论问题的理解和探讨。

其二，识读大学学术权力形态。大学学术权力形态具有多元性，它不仅牵涉大学学术权力的主、客体两部分（主体为管理者，客体是包括学术活动、资源等在内的一切管理对象），而且关涉大学学术权力的构成方式和管理方式，这也是造成学术权力歧异性理解的重要原因。不同的研究视角会形成迥异的权力形态，从大学学术权力主体身份看，可将大学学术权力主体分为个体学术权力和集体学术权力；从权力结构上，可分为纵向学术权力和横向学术权力；从权力职能看，又可分为决策学术权力和执行性学术权力；从所属群体看，可概括为学生权力与教师权力等；从权力层次上可分为高层权力与基层权力；从权力的合法性上，可分为正式学术权力和非正式学术权力等。忽视学术权力的复杂性，可能导致盲目提倡加强学术权力或停留于“加强学术权力”的一般性倡议上，对大学学术权力的理想诉求、对学术权力的合法性认识无多大益处，有时甚至可能向反的方向发展，南辕北辙。

其三，揭示大学学术权力合法性。合法性是20世纪的政治理论和社会理论中一个重要的核心概念。因其基本观点和研究视域关涉到人类文明如何维持“秩序”和“发展”这一最基本问题而受到学界的特别关注。“自从人类步入政治社会以来，合法性的问题即一直是学者们关注的一个重要问题，人类历史上的任何一种政治统治和大规模的社会管理形式，都在谋求合法性上做出了努力。”^① 以往研究多将视野过多地集中在“学术

① 张康之：《合法性的思维历程：从韦伯到哈贝马斯》，《教学与研究》2002年第3期。

权力”和“行政权力”关系问题的讨论上，忽略对大学学术权力自身合法性的讨论。本书拟借助西方政治理论、社会理论体系中有关合法性问题，对大学学术权力的合法性基础、合法性现状以及合法性危机等展开初步探讨。

其四，挖掘大学学术权力机制。在理清“学术规则”起源、发展的基础之上，关注“学术规则”的实践状态，以发现影响、制约学术规则实施的诸多因素。在研究中，既注重对大学学术权力结构展开静态分析，同时还要注意将大学学术权力置于整个社会系统内，分析研究其动态运行和实现的过程。影响大学学术权力实现的因素具有多元性，但主要包括“政治因素”、“经济因素”和“文化传统”等宏观因素。对上述这些因素展开研究和分析，对于深入理解大学学术权力的运行与实践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及现实价值。

其五，分析西方大学学术权力模式的种种误读。既要弄清西方大学学术权力发展模式的“原型”，又要注意研究考察其发展进程中的种种“变式”，以加深对西方大学发展模式复杂性的认识。在认真解读“西方模式”的同时，对新时期中国大学学术权力模式的构建进行考察分析，努力在中国大学改革的实践中提炼“中国经验”，并在二者良性互动、对话的基础上，形成新的综合，以实现大学学术权力由“西方模式”到“中国经验”的实践性转换。